

证券代码：600768

证券简称：宁波富邦

公告编号：临 2016—063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修订稿）
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详见2016-007号临时公告）。因公司正在筹划涉及重大资产收购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1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2016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详见2016-020号临时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5月1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6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详见2016-030号临时公告），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1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在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2016年7月9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相关公告于2016年7月12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

2016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相关公告于2016年11月1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14日起将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并进行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3日